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JNCZ(SDLD)-GK-2019-0020

招 标 人: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21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23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28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七部分	评分标准.....	45
第八部分	封面及密封包格式.....	4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一、采购人: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 济南市历下区

联系方式: 0531-66608617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二、采购项目名称: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JNCZ(SDLD)-GK-2019-0020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服务名称	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计金额(万元)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设立的其他组织,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供应商需具有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资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366.2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19 年 11 月 7 日 09 时 00 分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 16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3. 方式: 根据济南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人必须在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jnggzy.jinan.gov.cn/>) 进行注册并网上报名。(报名时需携带注册成功后的登录界面) 注册成功并网上报名成功后, 再携带以下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报名。请携带以下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报名。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2) 网站信用查询截图; (3)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4)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 专业承包资质。

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 售价: 500 元/份, 售后不退。

四、公告期限: 2019 年 11 月 7 日 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

五、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3 时 00 分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3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济南市站前街 9 号)

六、招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3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济南市站前街 9 号)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田生 联系方式: 0531-88809762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等详见招标文件

附件: 招标文件

发 布 人: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9 年 11 月 6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1. 采购单位: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2. 采购项目: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 3. 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 4. 采购范围: 详见项目要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依法设立的其他组织, 能够提供本次所采购服务能力的供应商; 3、供应商需具有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资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资质审查以见证机构最终审查结果为准。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报价有效期	公开报价后 90 日历天
7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 四份副本, 电子版一份 (光盘或 U 盘)
8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



9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之日后, 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项目完成后经验收合格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款项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10	提出疑问时间及方式	时 间: 2019 年 11 月 13 日 17:30 前 (北京时间) 方 式: 各供应商如有疑问, 可标注好公司名称后, 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 SDLDZBDL@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 联系电话: 0531-88809762-8010
1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3:30 (北京时间)
		地点: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济南市站前街 9 号)
12	报价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19 年 11 月 29 日 13:30 (北京时间)
		地点: 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济南市站前街 9 号)
13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节能、环保产品。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and 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2 《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对符合条件的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4% 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价格总分值的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4%的加分, 总计最高加评标技术总分值的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 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times$4%$\times$[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技术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采加分: 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times$4%$\times$[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技术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部分为节能、环保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由评委在评标时依据节能、环保产品所占比重酌情给予加分, 最高不超过价格评标总分值和技术评标总分值的 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且经过认证的节能、环保产品, 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 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并附节能环保目录证明材料及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开标时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原件) 否则不予认同; 未按要求列明的, 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 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2、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 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1.2. 具体计算方式为: 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扣除比例; 1.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 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	--



		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1.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1.5.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残疾人企业 1)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	--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择中标人。

二、定义

1. “招标人”系指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并参加投标竞争的单位。
4. “中标单位”系指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确定的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三、踏勘现场

1. 勘察时间、地点详见前附表，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2. 投标人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报价文件的有关条件。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四、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项目说明
4. 开标、评标、定标
5. 合同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评分标准
8. 封面及密封包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需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



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2.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 SDLDZBDL@163.com,并电话通知招标公告所列的联系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投标文件由投标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

1. 投标函部分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资格审查部分

以下内容要求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资格证明文件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2017 或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 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2018 年 09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完税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2018 年 09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3、商务部分

(1) 报价一览表;

(2) 报价明细表, 包含: 设备费、人员工资、人员社保、税金、管理费等 (格式自拟);

(3) 服务条款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投标人在过去三年中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和现在正在履行的合同情况;

(6) 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内容。

4. 技术部分

应表明与全过程服务有关的经验和能力, 以及对招标范围内提出的任务的理解, 其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概述;

(2) 服务 (标牌施工) 方案;

(3)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4) 工期及保障方案;

(5) 项目方案所需相关活动内容的详细设备设施清单;

(6) 供应商基本管理措施;

(7) 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售后服务承诺、综合保障能力等)。



(8) 投标设备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

注: 以上内容仅供参考

(二) 投标文件的编写方式

1. 投标文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投标文件必须为胶装, 未胶装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并在首页编制“投标文件目录”。资格后审文件单独胶装成册, 单独密封。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并提供电子文档一份, 以供备份。
3. “唱标一览表”用 A4 幅面, 竖版。
4.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证件的原件、复印件或影印件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如投标人提交虚假资料, 一经查出, 投标文件无效。
5.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要求、规定格式。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 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三)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 并在投标文件封面、唱标一览表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四) 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 使用中文。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五) 投标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人应准备五份投标文件, 一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分别单独密封, 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3) 包封内容(正本、副本、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资格后审文件);

(4) 每一密封封面上注明“于(截止时间) 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截止时间: 详见前附表

地 点: 详见前附表

2.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 则按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5. 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七）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投标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投标人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九）投标报价要求

1、本次报价一次性报价,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供应商应报出符合要求的全费用综合单价。与本次招标相关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均视为已包含在此全费用综合单价中, 如果供应商缺项、漏项, 应视为已分摊在其它项目中。供应商应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 但本格式可进行扩展使用。

3、如果需要一般的专用工具, 专用工具均在报价范围内, 要求供应商按照规定格式单独报价。

4、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5、投标报价应根据有关计价要求, 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招标文件;

(2) 其他的相关资料(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定)。

(十) 报价错误的修正

1. 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如果单独的唱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正本有差异, 以唱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文件中的唱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 以唱标一览表为准。三份唱标一览表不一致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 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与总价不一致时, 以总价为准。总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除外(以单价为准, 修改总价)。

3. 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 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合格的投标人

符合以下条件的投标人, 为合格的投标人:

1. 本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审查方法确定合格投标人。

七、投标有效期

1. 从投标截止之日,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

2. 特殊情况下,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八、投标费用

1. 投标单位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不论中标与否, 均自负,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人不负任何责任。

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缴纳。

3、律师见证费: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中标总金额的 1%向律师交纳见证费, 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收取。

上述费用包含在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综合考虑, 不单独列支。

九、投标保证金

无

十、无效报价



(一)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胶装或密封的。
2. 唱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4. 投标人不参加开标仪式及与投标相关事宜的。
5. 投标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6. 投标文件载明的工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招标人接受。
7. 投标文件载明的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且不能被招标人接受。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二)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报价不仅被视为无效, 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1. 投标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
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
3. 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骗取成交。
4. 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小组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5. 在整个报价、磋商、评审过程中, 投标人有企图影响成交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或串通报价的。
6. 中标投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一、解释权

1. 本次采购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代理机构, 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 招标文件未做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十二、质疑

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 投标人认为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告发布时间、公开报价时间;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

(4) 质疑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 并由参加招标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4.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 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 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属于严重不良行为,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并依法予以处罚。

5.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 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工作背景

水源保护工作是全市饮用水安全的重要基础,水源地规范化整治是饮用水安全的重要保障。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整治工程是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是一项利民惠民的民生工程。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打好饮用水水源水质保护攻坚战作战方案(2018-2020年)》(鲁政办字〔2018〕230号)中相关规定,我市于2019年3月印发了《济南市打好饮用水水源水质保护攻坚战作战方案》(济政办字〔2019〕20号),要求持续加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设置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标志和隔离防护设施。

按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规范要求,我市部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存在设立不规范、隔离防护设施设置不健全的问题。

根据省市攻坚战作战方案要求,结合济南市实际情况,2019年年底,完成城镇地表水型饮用水水源地水源保护区标志设置。2020年底,完成城镇及以上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设置。加强巡查、维护,保持界碑、界桩、宣传牌及交通警示牌状态完好。完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隔离防护设施建设。

据统计,我市共有47处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9处“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共有57处,9处水源保护区未划分、1处水源保护区停用未划分)、济南24处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目前只有部分水源保护区完成了标志和隔离防护设施建设,尚存在较大空缺。因此亟需开展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整治工程,补齐水源保护区标志和隔离防护设施,为“十四五”水源地环境管理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水源地名单见附表1。

二、工作内容

1、编制水源地规范化需求及建设方案。根据区县、乡镇水利部门反馈情况,各地区农村水源地规范化以及使用情况存在较大的差别。因此在进行水源地规范化建设过程中,应首先掌握各地区水源地现状,形成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需求方案。方案包括水源地名称、位置、保护区划定情况、水源地规范化情况等内容以及通过水源地上述基础情况,确定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宣传牌



、标识牌、警示牌等基础设施。

水源地标识牌安装数量应按照水源地级别、类型以及保护区特征进行核定,充分考虑保护区内地形、地面标志物等的不同。界桩安装:国控(含卧虎山水库)、省控、县控地表水型城镇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分别按照每500米、1000米、1500米一个界桩;农村水源地二级保护区按照500米一个界桩。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宣传牌可根据实际需要在适当的位置设立,宣传牌每个水源地2个(地表水型水源地按照6个计算)。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界标标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范围,并警示人们谨慎行为,界标每个水源地2个(地表水型水源地按照6个计算)。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交通警示牌警示车辆或行人进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道路,需谨慎驾驶或谨慎行为的标志,交通警示牌每个水源地2个(含有二级保护区的水源地按照6个计算)。以上水源地标识数量仅为原则性最低数量规定,需要根据各水源地现场情况进行最终确定。

2、制作安装。宣传牌、标志牌、警示牌按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技术要求》(HJ/T 433-2008)技术要求制作,其中板材双面均为厚度3mm铝板,反光膜采用工程级10年超强级反光膜,警示牌立柱采用304不锈钢厚方管。

制作完成后根据安装方案,严格按照安装方案的设计点位进行安装,其中基坑素土夯实,预制C30混凝土基础,基坑回填土夯实。每一个标示安装完成后均应拍照、记录。

三、时间要求

2019年11-2020年2月,完成水源地调查研判,形成科学的安装方案;

2020年3-4月,制作完成警示牌、宣传牌、标志牌;

2020年4-6月,安装完成警示牌、宣传牌、标志牌。

四、预期成果

1、济南市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需求及建设方案1份。

2、完善济南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警示牌、标志牌、宣传牌建设。

五、后续服务

警示牌、宣传牌、标志牌、界桩安装验收完成后5年内的维护、维修工作。

注:济南市水源地清单详见附件一



附表1-1 济南市城镇饮用水水源地名单

序号	名称	监管级别	水源类型	所在区域	状态	水源地 对应供水厂	管理 单位
1	锦绣川水库	国控	水库型	历城区	在用	分水岭 水厂	锦绣 川水 库管 理处
2	鹊山水库	国控	水库型	天桥区	在用	鹊华水 厂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	玉清湖水库	国控	水库型	槐荫区	在用	玉清水 厂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4	白泉水源地	国控	地下水	历城区	在用	东郊水 厂(分 厂:白 泉、工 北水 厂)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5	东源水源地	国控	地下水	高新区	在用	东源水 厂	高新 区农 村经 济服 务中 心
6	狼猫山水库	省控	水库型	历城区	在用	雪山水 厂	狼猫 山水 库管 理处
7	清源湖水库	省控	水库型	商河县	在用	清源水 厂、开 源水 厂	商河 县水 务局
8	武将水源地	省控	地下水	高新区	在用	东泉公 司	高新 区农 村经 济服 务中 心
9	圣井水源地	省控	地下水	章丘区	在用	圣井水 厂	章丘 区公 用事



							业局
10	贺套水源地	省控	地下水	章丘区	在用	第三水厂(贺套水厂)	章丘区公用事业局
11	长清二水厂	省控	地下水	长清区	在用	长清二水厂	长清区水务局
12	前寨凌庄水源地	省控	地下水	平阴县	在用	平阴县自来水公司(田山水厂)	平阴县水务局
13	卧虎山水库	市控	水库型	历城区	备用	南郊水厂	卧虎山水库管理处
14	大杨庄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槐荫区	备用	八里桥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15	峨眉山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槐荫区	备用	八里桥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16	古城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槐荫区	备用	玉清湖水库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17	腊山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市中区	备用	腊山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18	宿家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城区	备用	工北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19	中李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城区	在用	白泉、工北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20	冷庄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长清区	在用	玉清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



							公司
21	桥子李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长清区	在用	玉清水厂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22	长清一水厂	市控	地下水	长清区	备用	长清一水厂	长清区水务局
23	沟杨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济阳县	在用	济北水厂	济阳县水务局
24	太平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济阳县	在用	太平水厂	济阳县水务局
25	济平干渠	市控	河流型	槐荫区、长清区、平阴县	在用		市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
26	胶东输水干线 济南~引黄济青段输水渠道	市控	河流型	槐荫区、历城区、章丘区	在用		市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
27	垛庄水库	市控	水库型	章丘区	备用	月宫水厂	章丘市水务局
28	东湖水库	市控	水库型	章丘市	在用		省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
29	东八里洼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市中区	备用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30	饮虎池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市中区	备用		清源水务集团公司



31	普利门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市中区	备用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2	泉城路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下区	备用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3	羊头峪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下区	备用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4	历南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下区	备用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5	解放桥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下区	备用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6	华能路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历城区	备用		清源 水务 集团 公司
37	曹楼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长清区	在用	水业西 区供水 公司大 学城加 压站	长清 区水 务局
38	西麻湾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章丘区	备用		章丘 市水 务局
39	东关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平阴县	在用		平阴 县水 务局
40	鑫源水源地	市控	地下水	商河县	备用	鑫源水 厂	商河 县水 务局
41	稍门平原水库	市控	渗表水	济阳区	在用		济阳 区水 务局
42	乔店水库	国控	地表				
43	鹏山泉水源地	国控	地下				



44	杨家横水库	省控	地表				
45	丈八丘水源地	省控	地下				
46	傅家桥水源地	省控	地下				
47	大冶水库	城镇	地表	莱芜区口镇	备用	Ⅲ类	大冶水库管理所
48	叶马槽水源地	县控	地表	莱芜区	备用	Ⅲ类	莱芜水务
49	坡草洼水源地	县控	地表	莱芜区	备用	Ⅲ类	莱芜水务
50	羊里水源地	县控	地表	莱芜区	备用	Ⅲ类	莱芜水务
51	徐家庄水源地	县控	地表	钢城区	备用	Ⅲ类	钢城自来水

附表1-2 济南市农村饮用水水源地名单

序号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行政村	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类型 ^[1]	使用状态 ^[2]
1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睦里村	睦里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小李村	小李村	地下水型	现用
3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大李村	大李村	地下水型	现用
4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古城村	古城村	地下水型	现用
5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筐里村	筐里村	地下水型	现用
6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龙王庙村	龙王庙村	地下水型	现用
7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宋家桥村	宋家桥村	地下水型	现用
8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宋庄村	宋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9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田庄村	田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0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常旗屯村	常旗屯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1	槐荫区	玉清湖办事处	北八里村	北八里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2	槐荫区	兴福办事处	孟王村	孟王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3	槐荫区	兴福办事处	位里居	位里居	地下水型	现用
14	槐荫区	兴福办事处	小金村	小金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	槐荫区	腊山办事处	河王村	河王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	槐荫区	腊山办事处	后周村	后周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7	槐荫区	腊山办事处	前周村	前周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8	槐荫区	腊山办事处	王府村	王府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9	槐荫区	美里湖办事处	刘七沟村	刘七沟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0	槐荫区	美里湖办事处	郑店村	郑店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1	槐荫区	美里湖办事处	邹庄村	邹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2	槐荫区	吴家堡办事处	陈庄村	陈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3	槐荫区	吴家堡办事处	东堡村	东堡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4	槐荫区	吴家堡办事处	刘庄村	刘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5	槐荫区	吴家堡办事处	西堡村	西堡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6	槐荫区	吴家堡办事处	西张村	西张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7	济阳县	崔寨镇	孙大庄	孙大庄	地下水型	现用
28	济阳县	崔寨镇	王河村	王河村	地下水型	现用
29	济阳县	曲堤镇	郭家村	郭家村	地下水型	现用
30	济阳县	仁风镇	官庄村	官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34	南部山区	仲宫镇	营而村	仲宫镇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35	南部山区	柳埠镇	柳西村	柳埠镇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36	南部山区	柳埠镇	泥东村	柳埠镇泥淤泉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37	南部山区	西营镇	乔峪村	西营镇乔峪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38	南部山区	西营镇	夏家村	西营镇夏家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39	南部山区	仲宫镇	刘家村	刘家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0	南部山区	仲宫镇	上坡村	上坡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1	南部山区	仲宫镇	黄路线村	黄路线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2	南部山区	仲宫镇	河圈村	河圈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3	南部山区	仲宫镇	泉泸村	东泉泸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4	南部山区	仲宫镇	南候村	南侯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5	南部山区	仲宫镇	北侯村	北候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6	南部山区	仲宫镇	北井村	北井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7	南部山区	仲宫镇	出泉沟村	出泉沟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8	南部山区	仲宫镇	南高村	南高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49	历城区	港沟镇	港沟村	港沟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0	历城区	港沟镇	河西村	河西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1	历城区	港沟镇	鸡山坡村	鸡山坡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2	历城区	港沟镇	马家庄村	马家庄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3	历城区	港沟镇	石庙村	石庙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4	历城区	港沟镇	燕棚村	燕棚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5	历城区	彩石镇	北宅科村	北宅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6	历城区	彩石镇	玉龙村	玉龙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7	平阴县	安城乡	北栾弯村	北栾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8	平阴县	安城乡	安城村	安城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59	平阴县	安城乡	东风村	东风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0	平阴县	孝直镇	孝直村	孝直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1	平阴县	洪范池镇	丁泉村	丁泉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2	平阴县	洪范池镇	杨河村	杨河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3	平阴县	东阿镇	小屯村	小屯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4	平阴县	东阿镇	南市	南市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5	平阴县	玫瑰镇	夏沟村	夏沟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6	平阴县	孔村镇	孔村	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7	平阴县	孔村镇	合楼村	合楼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8	平阴县	孔村镇	李沟村	李沟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69	平阴县	孔村镇	小峪村	小峪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0	平阴县	孔村镇	大荆山村	大荆山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1	平阴县	榆山街道办	胡山口村	胡山水源地	地下水型	备用
72	商河县	殷巷镇		丰源湖水库	湖库型	现用
73	市中区	兴隆街道办事处	涝坡村	涝坡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4	市中区	兴隆街道办事处	矿村	矿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5	市中区	十六里河街道办事处	石固村	石固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6	市中区	十六里河街道办事处	石匣村	石匣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7	市中区	十六里河街道办事处	西仙村	西仙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8	市中区	党家街道办事处	东渴马村	东渴马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79	市中区	党家街道办事处	催马村	催马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0	市中区	党家街道办事处	催马村	催马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1	市中区	陡沟街道办事处	仁里村	仁里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2	章丘市	黄河镇	辛店村	黄河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3	章丘市	高官寨镇	高官寨村	高官寨镇驻地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4	章丘市	高官寨镇	曹家村	高官寨镇曹家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5	章丘市	水寨镇	苑李村	水寨镇苑李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6	章丘市	水寨镇	西范村	水寨镇西范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7	章丘市	白云湖镇	郑码村	白云湖镇郑码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8	章丘市	辛寨镇	冯家村	辛寨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89	章丘市	相公庄镇	相五村	相公庄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0	章丘市	白云湖镇	杨南村	白云湖镇杨南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1	章丘市	宁家埠镇	宁三村	宁家埠镇联村水源	地下水型	现用



				地		
92	章丘市	绣惠镇	施家崖村	绣惠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3	章丘市	明水街道办事处	后营村	明水街道办事处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4	章丘市	龙山街道	皋家村	龙山街道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5	章丘市	刁镇	时北村	刁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6	章丘市	枣园街道	大站村	枣园街道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7	章丘市	普集镇	侯家村	普集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8	章丘市	官庄镇	官庄	官庄镇驻地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99	章丘市	官庄镇	东张村	官庄镇东张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100	章丘市	官庄镇	张家庄	官庄镇张家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101	章丘市	曹范镇	大北头村	曹范镇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102	章丘市	文祖镇	东张村	文祖镇新建东张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现用
103	长清区	崮云湖	炒米店	炒米店	地下水型	现用
104	长清区	崮云湖	范庄	范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05	长清区	崮云湖	大崮山	大崮山	地下水型	现用
106	长清区	崮云湖	大刘	大刘	地下水型	现用
107	长清区	崮云湖	坡庄	坡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08	长清区	崮云湖	土山	土山	地下水型	现用
109	长清区	崮云湖	小崮山	小崮山	地下水型	现用
110	长清区	崮云湖	皇姑井	皇姑井	地下水型	现用
111	长清区	双泉镇	郝庄	郝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12	长清区	双泉镇	南付	南付	地下水型	现用
113	长清区	双泉镇	柳杭	柳杭	地下水型	现用
11	长清区	双泉镇	西坦	西坦	地下水型	现用



4						
115	长清区	双泉镇	马西	马西	地下水型	现用
116	长清区	双泉镇	尹庄	尹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17	长清区	双泉镇	段店村	段店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18	长清区	双泉镇	王庄村	王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19	长清区	五峰山街道	五峰山	五峰山	地下水型	现用
120	长清区	五峰山街道	庄庄联片	庄庄联片	地下水型	现用
121	长清区	五峰山街道	三官联片	三官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22	长清区	五峰山街道	菜园联片	菜园联片	地下水型	现用
123	长清区	五峰山街道	黑峪单村	黑峪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24	长清区	孝里镇	潘庄	潘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25	长清区	孝里镇	孝里	孝里	地下水型	停用
126	长清区	孝里镇	马岭连片	马岭连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27	长清区	孝里镇	广里连片	广里连片	地下水型	现用
128	长清区	孝里镇	官庄	官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29	长清区	平安街道	赵庄	赵庄	地下水型	停用
130	长清区	平安街道	后王	后王	地下水型	停用
131	长清区	平安街道	新李	新李	地下水型	现用
132	长清区	平安街道	滕屯村	滕屯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33	长清区	平安街道	东潘村	东潘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34	长清区	平安街道	西潘村	西潘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35	长清区	平安街道	赵营村	赵营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36	长清区	平安街道	高垣墙	高垣墙	地下水型	停用
137	长清区	万德镇	万德	万德	地下水型	现用
138	长清区	万德镇	史庄联片	史庄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39	长清区	万德镇	武庄联片	武庄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40	长清区	万德镇	玉皇庙联片	玉皇庙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41	长清区	万德镇	店台联片	店台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42	长清区	万德镇	东房联片	东房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43	长清区	万德镇	界首单村	界首单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44	长清区	万德镇	上营单村	上营单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45	长清区	万德镇	侯庄单村	侯庄单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46	长清区	万德镇	房庄单村	房庄单村	地下水型	停用
147	长清区	张夏	小寺村	小寺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48	长清区	张夏	宋庄村	宋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49	长清区	张夏	孔庄村	孔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0	长清区	张夏	靳庄村	靳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1	长清区	张夏	诗庄村	诗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2	长清区	张夏	金庄村	金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3	长清区	张夏	徐毛村	徐毛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4	长清区	张夏	丁庄村	丁庄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5	长清区	张夏	张夏村	张夏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6	长清区	张夏	下龙村	下龙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5	长清区	张夏	青杨	青杨	地下水型	停用



7						
158	长清区	张夏	纸坊连片	纸坊连片	地下水型	现用
159	长清区	张夏	青南村	青南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0	长清区	张夏	井子村	井子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1	长清区	张夏	焦台村	焦台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2	长清区	马山	漩庄	漩庄	地下水型	停用
163	长清区	马山	北站联片	北站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64	长清区	马山	百石崖联片	百石崖联片	地下水型	停用
165	长清区	马山	大崔单村	大崔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6	长清区	马山	固头单村	固头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7	长清区	文昌	西李	西李	地下水型	现用
168	长清区	文昌	前三单村	前三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69	长清区	文昌	叶庄单村	叶庄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70	长清区	文昌	三龙	三龙	地下水型	现用
171	长清区	文昌	潘庄单村	潘庄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72	长清区	文昌	荆庄连片	荆庄连片	地下水型	现用
173	长清区	文昌	水泉单村	水泉单村	地下水型	现用
174	长清区	归德	国庄	国庄	地下水型	现用
175	长清区	归德	万庄	万庄	地下水型	停用
176	长清区	归德	曹楼	曹楼	地下水型	停用
177	长清区	归德	永平	永平	地下水型	现用
178	长清区	归德	闫楼	闫楼	地下水型	现用



179	长清区	归德	归南	归南	地下水型	
180	长清区	归德	归北	归北	地下水型	
181	长清区	归德	沙河辛	沙河辛	地下水型	
182	长清区	归德	后刘官	后刘官	地下水型	
183	长清区	归德	翟庄	翟庄	地下水型	
184	长清区	归德	双乳	双乳	地下水型	
185	长清区	归德	坟台	坟台	地下水型	
186	长清区	文昌	北刘	北刘	地下水型	
187	长清区	文昌	孙庄	孙庄	地下水型	
188	长清区	文昌	十里铺	十里铺	地下水型	
189	长清区	文昌	新屯	新屯	地下水型	
190	长清区	文昌	郭庄	郭庄	地下水型	
191	长清区	平安	大于	大于	地下水型	
192	南部山区	柳埠	突泉村	突泉村	地下水型	
193	莱城区		张家台管网延伸工程			
194	莱城区		和庄村供水工程			
195	莱城区		大英章供水工程			
196	莱城区		三车辐(东、西、中车辐)供水工程			
197	莱城区		草庙头供水工程			
198	莱城区		普通供水工程			
199	莱城区		口镇枣园管网延伸工程			
20	莱城区		莱城区枣园集中供水工程			



0						
201	莱城区		崔家庄供水工程			
202	莱城区		陈林供水工程			
203	莱城区		口镇南山阳供水工程			
204	莱城区		北苗山联村供水工程			
205	莱城区		方山集中供水工程			
206	莱城区		五色崖供水工程			
207	莱城区		田家楼村集中供水工程			
208	莱城区		东邢村联村供水工程			
209	莱城区		东浊山村集中供水工程			
210	莱城区		古德范联村供水工程			
211	莱城区		小庄集中供水工程			
212	莱城区		西牛泉供水工程			
213	莱城区		蒲洼供水工程			
214	莱城区		马家庄			
215	莱城区		刘家庄集中供水工程			
216	莱城区		毕毛埠供水工程			
217	莱城区		南白塔供水工程			
218	莱城区		东牛泉供水工程			
219	莱城区		斤省庄供水工程			
220	莱城区		徐冶集中供水工程			
221	莱城区		九龙泉供水工程			



22 2	莱城区		鄂庄供水工程			
22 3	莱城区		沙埠子集中供水工程			
22 4	莱城区		蔺家庄供水工程			
22 5	莱城区		坡草洼集中供水工程			



附表1-3 济南市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名单

序号	取水水源地名称	水源地类型	所在市	所 在 县 (市、区)	所在乡镇	所在村	使用状态	备注
1	平原供水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历城区	王舍人街道	滩头村	在用	
2	仲宫镇水厂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历城区	仲宫镇	营而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	郭店街道办事处虞山水厂水源地		济南市	历城区	郭店街道	李东村	在用	
4	柳埠镇水厂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历城区	柳埠镇	柳西村	在用	同附表 1-2
5	五峰山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长清区	五峰山街道	东马村	在用	同附表 1-2
6	西李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长清区	文昌街道	西李村	在用	同附表 1-2
7	新李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长清区	平安街道	新李村	在用	同附表 1-2
8	万北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长清区	万德镇	万北村	在用	同附表 1-2
9	卫楼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长清区	归德镇	卫楼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0	三龙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长清区	文昌街道	三龙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1	凌庄水源地	—	济南市	平阴县	锦水街道	凌庄	在用	
12	胡山口水源地	—	济南市	平阴县	榆山街道办	胡山口	在用	同附表 1-2
13	安城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安城镇	安城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4	北栾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安城镇	北栾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5	东风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安城镇	东风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6	小屯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东阿镇	小屯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7	南市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东阿镇	南市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8	杨河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洪范池镇	杨河村	在用	同附表 1-2



19	丁泉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洪范池镇	丁泉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0	夏沟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玫瑰镇	夏沟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1	孝直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孝直镇	孝直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2	孔村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孔村镇	孔村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3	合楼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平阴县	孔村镇	合楼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4	曲堤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济阳区	曲堤镇	郭家	在用	同附表 1-2
25	沟杨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济阳区	回河镇	沟杨村	在用	
26	太平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济阳区	太平镇	王卢村	在用	
27	崔寨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济阳区	崔寨镇	孙大庄、 王河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8	青宁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济阳区	崔寨镇	孙大庄、 王河村	在用	同附表 1-2
29	仁风水源地	地下水型	济南市	济阳区	仁风镇	官庄	在用	同附表 1-2
30	丰源湖水库	湖库型	济南市	商河县	殷巷镇	帽张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1	冯家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辛寨镇	冯家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2	侯家村集中供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普集镇	侯家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3	郑码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白云湖镇	郑码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4	高官寨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高官寨镇	高官寨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5	宁三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宁家埠镇	宁三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6	清泉-大北头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曹范镇	大北头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7	皋家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龙山街道	皋家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8	东张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文祖镇	东张村	在用	同附表 1-2
39	杨南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白云湖镇	杨南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0	后营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明水街道	后营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1	施家崖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绣惠镇	施家崖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2	曹家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高官寨镇	曹家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3	苑李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水寨镇	苑李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4	店子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黄河镇	店子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5	西范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水寨镇	西范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6	时北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刁镇	时北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7	相五村集中供水水井	地下水型	济南市	章丘区	相公庄镇	相五村	在用	同附表 1-2
48	莱芜市龙泉供水中心水	地下水	济南市	莱芜区	寨里镇	大鱼池村	在用	
49	方南集中供水工程水井	地下水	济南市	莱芜区	方下镇	方南村	在用	
50	冶河集中供水工程水井	地下水	济南市	莱芜区	方下镇	冶河村	在用	
51	土楼集中供水工程水井	地下水	济南市	莱芜区	方下镇	土楼村	在用	
52	辛庄集中供水工程水源井	地下水	济南市	钢城区	辛庄镇	东辛庄	在用	
53	大山集中供水工程水井	地下水	济南市	莱芜高新区	鹏泉街办	大山村	在用	
54	莱芜市莱城区北苗山联村集中供水工程	地下水	济南市	莱城区	苗山镇	北苗山村	在用	同附表 1-2
55	莱芜市莱城区九龙泉供水工程水井	地下水	济南市	莱城区	羊里镇	西温石村	在用	同附表 1-2
56	莱芜市莱城区枣园集中供水工程水井	地下水	济南市	莱城区	口镇	枣园村	在用	同附表 1-2
57	台子 1#水库	地表水	济南市	钢城区	汶源街道	台子	在用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

时 间: 详见前附表

地 点: 详见前附表

2. 开标时间、地点

时 间: 详见前附表

地 点: 详见前附表

3.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应签字确认。

4. 见证律师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按签到顺序进行检查, 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

5. 唱标: 工作人员当众按投标人的签到顺序开启唱标一览表, 唱标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现场签字确认。

6. 开标会议结束后, 见证律师对投标人的投标人相关资格证书进行审验。

为方便见证律师检查投标人的资格, 请投标人将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2017 或 2018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 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2018 年 09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完税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2018 年 09 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以上证件均需单独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参加开标会议, 以备通过资格



审查。以上证件如不携带复印件加盖公章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二、评标程序

1. 组建评标委员会：招标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招标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经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2. 选举评标委员会组长，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分工组织评标。
3. 评标准备工作。
4.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符合性鉴定，审查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5. 技术部分评审，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6. 商务部分评审，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7. 整理评审结果，编制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向招标人递交评标报告。
8. 评标委员会解散，评标结束。

三、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



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投标人。

（二）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招标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取算术平均值计算综合总得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择优选取壹名中标投标人。

1. 初步评审

（1）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评标委员会允许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是修改的内容不能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文件为准。

（3）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5）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入围投标人名单，只有成为入围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分阶段。

2. 综合评分

（1）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办法（附后）对入围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标得分由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做为中标投标人。

四、评标纪律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 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对外扩散。
5. 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招标人代表随后发表意见。
6.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7.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评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定标

本项目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依法确定中标投标人。

六、中标通知书

确定中标结果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投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对未中标者，招标人不对未中标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投标文件。

七、授予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sdlidzb.com>

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资金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



_____ (甲方) 所需 _____ (项目名称) 经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以 _____ 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_____ (乙方) 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招标文件
- 2、中标人投标文件
- 3、中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项目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 _____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小写)

四、付款

- 1、付款方式: _____。

五、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 1、竣工时间: 合同生效后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以前竣工。
- 2、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3、验收方式: _____。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济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一份,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三份。

八、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0%。中标人违约,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成交供应商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供应商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成交供应商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九、合同发生纠纷时,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

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加盖骑缝章）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经研究, 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投标活动并提交投标文件。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正本一份, 副本____份。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 我们将履行招标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服务。
- 3、我方承诺: 未参与本项目采购需求技术规格的设计编制且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与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直接隶属关系或利益关系。
- 4、我们理解,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力。
-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6、我们同意按招标规定交纳投标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 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7、我方若未成为中标人, 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 8、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____日。
-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投标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_____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 _____ (公司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_____ (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_____ 的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附件三:

报 价 一 览 表
(须单独密封, 用于公开唱标)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 元

报价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证书及编号:
对招标文件 及合同条款 的认同程度	
授权代表现 场签字确认	
此唱标单内容尽量充实, 但不要加附页, 一式三份, 三份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备注: 本开标一览表必须单独密封(一式三份),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单位: 人民币元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格式可自拟)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 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服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六: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注: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主要设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设备名称	生产厂家	生产日期	规格型号	设备完好情况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



附件七:

近三年完成同类业绩一览表

使用单位	项目名称	规模	服务周期	合同价格 (万元)	服务质量

注: 本表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说明: 1、该表仅限国内以来的同类项目经营业绩。

2、本表后按序号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附件八: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 (公司名称) 现郑重声明,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我公司无以下重大违法事项:

- 1、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的;
- 2、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的;
- 3、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如有瞒报、虚报, 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公司名称(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九：

服务方案

格式自行编写



附件十:

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其他服务承诺

2、.....



附件十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金		现有职工人数	
行政管理人数		技术人员人数	
营业执照	1. 执照编号 2. 营业范围 3. 发照部门		
单位资质	1. 执照编号 2. 资质等级 3. 发证部门		
单位注册地址		单位联络方式	(电话、传真、邮址)
单位成立时间			

说明: 1、该表填写必须清楚, 准确无误, 真实有效;

2、对本表中任何内容的修改, 必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3、该表后附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相关行业资格资质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全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提交本声明函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证明材料包括：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述证件原件缺一不可。

4.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二、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4									

说明：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附有效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评委按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要求进行核查，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三、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附有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评委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要求进行核查，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 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1、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五、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 五 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原件，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所投产品不是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则不需要填写本表。



第七部分 评分标准

项 目		分值	评 分 细 则
报 价 部 分 15分	价格	15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商 务 部 分 35分	同 类 服 务业绩	20	近三年内开展过水源地标志牌、警示牌、宣传牌，交通标志牌，或者其他有国家规范要求标志牌的制作、安装工作，4分/项，最高得20分；（须提供合同或政府资金下达文件复印件或者其他证明材料）。近三年：2016年10月1日至今，时间以签订时间为准。
	项 目 质 量 保 障 措施	5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质量、技术组织、安全保障措施的完整性、可行性情况，得0-5分。
	工 期 保 障措施	5	完全符合项目工期，有完整、合理的工期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得0-5分。 未提供《工期保障承诺书》的本项不得分。
	明 确 的 后 续 服 务 承 诺 及 合 理 化建议	5	根据后续服务承诺的完善性、合理性及合理化建议，得0-5分。



技 术 部 分 50分	技 术 方 案	30	根据投标人技术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专业性和可操作性进行评估,要求总体思路清晰,服务定位准确,计划方案合理。 1、安装方案编制要求①安装点位研判科学、调研方案合理;②分析考虑的因素全面、有时效保障,专家根据以上内容每项得0-5分,本项满分10分。 2、安装方案要求①分工职责明确;②组织架构清晰;③流程串联顺畅;④有充分的质量保障。专家根据以上内容每项得0-2.5分,本项满分10分。 3、标志牌、宣传牌、警示牌的安装方案要求①考虑因素充分、符合相关政策;②充分考虑经济性。专家根据以上内容每项得0-5分,本项满分10分。
	项目所 需仪器 设备配 置	15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开展本项目所需的①制造、施工设备;②列出明细表格及对应的制作、安装方法,专家根据以上内容每项得0-5分,本项满分10分。 2、投标供应商应具备开展本项目所需的野外施工工程车辆,列出明细表格并在方案中说明相关设备足以完成本项目,得0-5分。
	项目组 人员配 置	5	投标人拟投入该项目的技术人员,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者,或者硕士及以上学位者,每人得0.5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职称证书或学位证书,本单位社保缴费记录等用工证明材料,不提供者不得分)
备注: 1、以上所提供的证书、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和认证资料等开标时由见证人和评标委员会共同审验。 2、以上所要求的所有待审资质、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须将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 3、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为无效投标。 4、弄虚作假者将取消中标资格。			



封面格式

报价一览表	资质证明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报价文件 (正本)	报价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封口格式:

.....于 2019 年 月 日 : 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报价文件
	(副本)	(正本/副本)
	项 目	项目编号:
	名称	项目名称:
	投 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单 位	地址:
	名称	电话:
		传真:

注: 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 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